

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徵聘專任教師啟事

徵聘名額：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（含教授、副教授及助理教授）。

考古學專長領域若干名；社會文化人類學專長領域一名。

- 應徵資格：**
1. 獲有考古學相關學科博士學位，具有華語授課能力，同時有英語授課能力者尤佳。可教授考古學基礎課程、考古學方法、區域考古學或體質人類學等。其中一名以可開授「體質人類學」相關課程為優先考量。
 2. 獲有人類學相關學科博士學位，具有華語授課能力，同時有英語授課能力者尤佳。以「物質文化」或「博物館人類學」研究專長為優先考量。可開授至少兩門與前述專長相關之課程，未來研究計畫以前述研究專長為主題。

- 檢具資料：**
1. 詳細履歷表二份。
 2. 博士學位證書影本（或就讀學校權責單位正式開具之臨時學位證明）二份。
 3. 主要經歷證件影本二份（若有教育部核發之教師證書，務請提供）。
 4. 學術界人士推薦信二封。
 5. 著作目錄三份。
 6. 五年內已出版代表著作一種（惟以博士論文為代表作申請助理教授職等者，不受出版與否限制）、以及七年內參考著作（請盡量提供）各三份。
 7. 未來研究規劃書一份（申請社會文化人類學教職者以「物質文化」或「博物館人類學」研究專長為主題）。
 8. 三門以上課程授課大綱（syllabus）各二份（申請社會文化人類學教職者需包含「文化人類學田野實習與方法」乙課）。

起聘日期：預計 2014 年 8 月 1 日起聘。

截止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31 日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來函請寄 106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一號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

陳靜文助教（ccw@ntu.edu.tw） 電話：02-33664730

備註：基本資料完備者，經初審通過，將另行安排演講面談時間。